

农业农村部行政审批办结通知书



受理编号： 04050020190708-1

项目名称	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		
申请人	[REDACTED]		
通讯地址	[REDACTED]		
联系人	[REDACTED]	电子邮箱	[REDACTED]
联系电话	[REDACTED]	传真	[REDACTED]
收费状况	不收费	受理时间	2019年07月25日
办结时间	2019年08月09日	承诺时限	2020年05月26日
产品名称	[REDACTED]	Product Name	
批件领取方式	邮寄		
审批结果	不批准 Status: Rejected		
审批意见	<p>由你公司代办的 [REDACTED] 的登记申请不予受理。 [REDACTED] 豆粕属于《饲料原料目录》（农业部公告第1773号）中， 可以用于饲料生产。根据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及其配套法规， 该产品归类为饲料原料，不属于进口登记许可范围，无需办理进口登记证。 请你公司与当地海关联系，办理相关手续。</p>		
其他事宜 (决定的效力 范围、做出决 定之后的后续 环节要求)	无		



Explanation: According to the "Regulations on the Administration of Feeding and Feed Additives" product "X" is not subject to the scope of import registration.

受理机构：农业农村部政务服务大厅

办结人员：李桐

联系电话：010-59191809

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，申请人可以在60日内向农业农村部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六个月内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行政许可法规定：